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鍾凱蘋
電話：(03) 8462860#565
電子信箱：ooo64091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0320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函文、宣傳DM (376550000A_1130032092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3003209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稱國教署)有關112學
年度第2學期初「識字量測驗」開放施測暨「學習島嶼」
使用事宜，請學校善加利用及使用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3年2月1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24690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國教署為提供教師依學生識字評量結果選擇適性教材與教
學策略，爰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協助辦理「國民中小學識
字能力評估計畫」，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（詳如附件）：

(一)識字量測驗：

- 1、施測對象：國中、國小學生。
- 2、施測開放時間：自113年2月15日(星期四)至113年3月
29日(星期五)止。
- 3、網址：<https://pair.nknu.edu.tw/literacy>。

(二)學習島嶼：

113/02/16



1、使用對象：國中、國小學生與教師。

2、網站使用時間：不限。

3、網址：<https://pair-learn.nknu.edu.tw/learn>。

(三)使用提醒：

1、「識字量測驗」與「學習島嶼」為同組帳密，無帳密者請由各校方管理者至前者網站提出申請。

2、對於「識字量測驗」或「學習島嶼」有任何想法，歡迎利用以下表單進行回饋：<https://pse.is/5dzpbg>。

三、請貴校務必善用識字量測驗與線上學習網站資源，學校可使學生配合使用配發的平板在線上學習，檢送「識字金銀島」宣傳DM1份。

四、本案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劉小姐（連絡電話：07-7172930轉1817；電子信箱：pair.nknu@gmail.com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

